

证券代码：834824

证券简称：永盛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永亮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8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8,449,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54%。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公司拟采取非公开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公司股票，本次发行对象为徐欣，发行价格拟定 3.68 元/股，共计发行 601.2 万股，募集资金 2212.416 万元。详情请见《永盛科技：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32）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4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议案

#### 1. 议案内容：

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与认购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4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相关要求，公司需在银行开立存放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针对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拟在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山支行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阳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4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 （四）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

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文件，公司拟就本次发行募集所得的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拟将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入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该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的正常用途，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4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 1. 议案内容：

### 一、授权事项：

(1) 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项；

(2) 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发行对象及其认购价格、认购数量或数量上限、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办法等的其他事项）；

(3) 签署本次定向发行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4) 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用途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5) 根据本次定向发行实际情况，修改《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6)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授权董事会将本次定向发行的情况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履行事后备案程序；

(7) 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二、授权的有效期：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4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同意针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的注册资本、股份数额等事项，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8,44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5 日